

# 卫东区纪委谈话区设备维修及更换合同

**甲方：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**

**乙方：华宇领航科技有限公司**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  
双方就本次维修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 一、维修更换清单

名称	品牌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
审讯主机	大华同步录音录像专用 蓝光刻录机	6	台	1350	8100

备注：厂家杭州发货，周期一周左右，保修期一年。



## 二、工程总价款

合同金额：¥8100.00元（人民币捌仟壹佰圆整）。

## 三、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

### 1、甲方权利及义务

(1)、在乙方不能完成维修任务的条件下，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或委派第三方代替乙方完成维修任务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(2) 维修完毕并运行正常后甲方应按时向乙方付清货款。

### 2、乙方权利及义务

(1)、乙方应合理组织维修人员及工具按规范施工，保证维修质量，确保在约定工期内完成全部任务。

(2)、乙方负责维修运行正常之后壹年的免费保修服务（人为损坏或自然灾害损坏除外）。保修期内乙方接到甲方报修电话，乙方在 2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维修，乙方提供节假日无休服务。

#### 四、付款方式。

维修完毕验收运行正常后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人民币¥：8100.00，  
(大写)：捌仟壹佰圆整。

#### 五、违约责任。

- 1、由于乙方施工不规范造成返工或损失的，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- 2、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，责任方应通知对方，办理合同中止协议，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。
- 3、本合同在履行期间，双方发生争议时，在不影响运行的前提下，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；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、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，可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## 六、不可抗力因素

如因战争、疫情严重火灾、水灾、大风、大雨、地震等和其它经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因素，导致维修延误，则期限顺延。在维修无法完成的情况下，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解决方法。

#### 七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本合若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本合同所属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本合同执行过程中，所有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定，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属合同的组成部分。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，甲方执一份，乙方执一份，签字盖章即生效。



甲 方	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	乙 方	华宇领航科技有限公司
地 址		地 址	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郑东）东风东路西康平路南 01 号楼 4 层 410 室
税 号		税 号	91410100MA44MEBM6C
开 户 行		开 户 行	中国光大银行郑州自贸区支行
帐 号		帐 号	79970188000103428

甲方：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  
查委员会

(盖章)

联系人及电话：吴国良 13637587801

日期：2025年 10月 17日



乙方：华宇领航科技有限公司

(盖章)

联系人及电话：岳亚南 15893407670

日期：2025年 10月 17日

